2025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预算部门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结果
1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党建组织员待遇补助	优	
2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离任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资金	优	
3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	优	良
4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党建工作经费	优	
5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镇委党校工作项目经费	优	
6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关工委工作经费	优	
7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基层党建工作实施项目补助	优	
8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体检费	优	
9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公开招聘人员项目经费	优	
10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镇府干部活动费	优	
11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订阅通迅杂志费	优	
12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市委组织部选调生任职补助款（市）	优	
13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镇街优秀编外人员一次性奖励工作经费（市）	优	
14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人才工作专项经费	优	
15	东莞市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麻涌镇履职事项清单工作经费	优	

备注：本预算部门（含下属单位）所有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需向社会公开，此表供公开参考使用。纳入财政抽查复核的项目需填财政抽查审核结果，同时公开各项目的自评抽查审核意见表；没有纳入财政抽查审核的项目需汇总各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列入此表向社会公开。

麻涌镇2025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审核意见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麻涌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
预算单位	麻涌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基本能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能及时报送自评资料。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提供的佐证资料基本能体现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能按要求将绩效信息进行公开。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优　☑良　☐中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该项目共设置3个过程指标，包括资金管理指标1个、事项管理指标2个。项目年初预算67.2万元，调整后预算168万元，实际支出16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1）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100%）：该项目镇级财政资金年初预算67.2万元，调整后预算168万元，实际支出168万元，资金按实际支出据实列支，资金支出率100%，支出真实、用途明确。 （2）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100%）：项目单位依规依纪依法开展项目实施，按规定进行预决算、绩效目标等信息公开；项目采购资金按照合同约定的进度及时支付；项目拨付按规定程序审批，手续完善；项目支出符合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项目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内控制度不够健全，已制定的预算管理制度涵盖部分绩效内容，但过于简单笼统，未明确各方面的要求，应进一步健全完善内控制度。 自评管理质量（≥90%）：自评资料及时报送，自评表各栏目填写完整，但“规范基层党组织建设”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可持续性”可持续影响指标均未提交实质性佐证材料，无法实质性佐证效益目标效果，填报规范性有待提高。 存在的主要问题：1.“规范基层党组织建设”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可持续性”可持续影响指标均未提交实质性佐证材料，无法实质性佐证效益目标效果；2.内控制度不够健全，已制定的预算管理制度过于简单笼统，未明确各方面的要求。
	2.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该项目共设置 4 个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 1 个、质量指标 1 个、时效指标 1 个及成本指标 1 个。14 个行政村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已拨付到位，产出指标均达标。 （1）数量指标 村党组织数量（14 个）：项目对 14 个行政村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按规定标准拨付到位，数量指标目标已实现。 （2）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合规）：资金使用符合要求，质量指标目标已实现。 （3）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及时）：资金按规定及时拨付完成，时效指标目标已实现。 （4）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90%）：项目预算 168 万元，实际支出 1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存在的主要问题：无。
	3.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该项目共设置 3 个效果指标，为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基层党组织建设（明显提高）：服务群众经费用于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基层党组织建设得到明显改善；但指标目标值表述不可量化，“规范基层党组织建设”社会效益指标未提交任何佐证材料，建议应提交党组织服务群众活动记录、群众办事案例及满意度调查结果等可体现效益目标效果的资料。 （2）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可持续）：专项经费保障机制推动村党组织服务群众工作有效开展；但指标目标值表述不可量化。 （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90%）：服务群众满意度高，满意度指标目标基本实现。 存在的主要问题：效益指标体系设置不合理，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表述不可量化；“规范基层党组织建设”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可持续性”可持续影响指标均未提交实质性佐证材料。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1. 加强和规范项目绩效自评的相关工作，完整规范填写自评表，规范佐证材料上传（特别是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建议补充党组织服务群众活动记录、群众办事案例及满意度调查结果等实质性佐证材料），提高自评工作质量。 2. 完善绩效目标指标体系。建议将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修改为可量化、可验证的表述，使效益指标设置更加合理。 3.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和内控制度，细化预算管理制度，明确各方面绩

	效要求；加强对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及时补充党组织服务群众活动记录、群众办事案例及满意度调查结果等实质性佐证材料。
备注：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